



预先批核汇丰信用卡迎新推广优惠之条款及细则

优惠推广期

1. 优惠推广期为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优惠详情

2. 于推广期内，您可透过汇丰电话理财、汇丰分行、汇丰网上理财或香港汇丰流动理财应用程序申请合资格信用卡。如您的申请获成功批核，并于发卡后首 60 个历日内以该信用卡作港币 8,000 元或以上的合资格签账，您可获享\$300「奖赏钱」迎新礼遇。

如何获享优惠

3. 您可获享优惠，若：
 - a. 您的合资格信用卡申请被批核；
 - b. 直至获享优惠时，您持有的合资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户口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及
 - c. 完成条款 2 的要求。
4. 您不能获享优惠，若您是：
 - a. 附属卡申请人；或
 - b. 汇丰员工。
5. 我们将根据我们持有的合资格签账交易纪录，决定您是否符合资格获享优惠。如您符合资格，我们将于您完成条款 2 的要求后两个月内，把「奖赏钱」志入您的合资格信用卡户口内。
6. 获享迎新礼遇后，如用作计算获取迎新礼遇的有关交易被取消，或您于合资格信用卡开户后 13 个月内取消该信用卡，我们有权于您的「奖赏钱」或信用卡扣除任何已获享的优惠之等值而不作事先通知。

年费豁免

7. 于同一张申请表成功申请合资格信用卡及附属卡可享：
 - a. 首三年年费豁免（适用于汇丰 Visa Signature 卡及汇丰白金 Visa 卡）；或
 - b. 首年年费豁免（适用于汇丰 EveryMile 信用卡）；或
 - c. 永久年费豁免（适用于汇丰卓越理财信用卡®）。

获享优惠前须注意事项

8. 本推广只适用于指定客户。
9. 合资格签账将根据 Visa、万事达卡国际组织或个别商户之收单银行不时界定的商户编号或交易类别厘定。您于进行签账交易前，我们恕不负责澄清该项交易可否获享优惠。
10. 您不可将优惠兑换现金、其他货品、服务、折扣或转让。
11. 您必须保留所有合资格签账的签账存根或正式交易纪录的正本。如有任何争议，我们或会要求您提供有关存根、交易纪录及 / 或其他证据，以作核实并保存。
12. 您只可于此推广下获享优惠一次。
13. 若您同时享有我们其他推广活动的优惠，除非另有注明，我们可决定只向您提供其中一项推广的推广优惠。
14. 合资格信用卡、「奖赏钱」计划及所有其他适用的现行推广活动的条款及细则继续适用。
15. 我们可更改或终止优惠或修改条款及细则。
16. 如我们认为您有任何欺诈或滥用行为，您将不可获享优惠。我们亦有权于您的「奖赏钱」或信用卡扣除任何已获享的优惠之等值而不作事先通知，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7. 就本推广如有任何有关您的信用卡申请及此推广的争议，我们保留最终决定权。
18.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管辖并依其解释。本推广资料及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为准。

词汇定义

19. 「合资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于香港发出及为您预先批核的汇丰卓越理财信用卡®或汇丰 EveryMile 信用卡或汇丰 Visa Signature 卡或汇丰白金 Visa 卡的个人基本卡。
20. 「合资格签账」指于发卡后首 60 个历日内以合资格信用卡所作的累积签账净额，并于核实持卡人资格获享优惠时已志账的交易。以下交易并不是合资格签账：

- 财务及银行费用：年费、财务费用、逾期费用；
- 以附属卡作的交易；
- 其他交易：
 - 邮购、传真及电话订购；
 - 透过汇丰流动理财及 / 或网上理财缴费；
 - 购买及 / 或充值储值卡的交易（包括透过电子货币包或任何其他途径增值八达通之交易）；
 - 以电子货币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电子货币包）；
 - 八达通自动增值；
 - 于「奖赏钱」购物网及其他推广进行的换购交易；
 - 现金贷款、「现金套现」分期计划及「现金套现」计划的提款金额；
 - 「现金套现」分期计划、「现金套现」计划、「签账分期计划」及其他分期计划之供款金额；
 - 于非金融机构的半现金交易（包括购买外汇、汇票及旅行支票）；
 - 于金融机构的半现金交易（包括购买银行产品及服务）
 - 电汇；
 - 赌博交易；
 - 缴税；
 - 自动转账、循环付款；
 - 所有未志账 / 取消 / 退款的交易。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